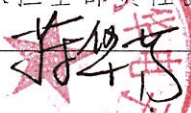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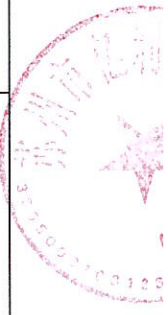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2-03-08

项目名称	原3#有机废气塔和4#有机废气塔处理工艺更改（由原来的UV光氧工艺更改为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桥街道木巷村117号	建筑面积(m ²)	50
建设单位	苏州市亿利华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蒋华芳
联系人	侯安利	联系电话	13616204625
项目投资(万元)	6	环保投资(万元)	6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2-03-13		
建设性质	改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00 脱硫、脱硝、除尘、VOCs治理等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中全部。		
建设内容及规模	<p>原来的3#和4#有机废气塔是在2019年年初建造的，采用了当时行业内普遍比较认可的UV光解处理工艺，即：收集涉及到车间的有机废气—水喷淋—过滤—UV光解—达标检测—废气塔排口—高空排放。随着车间的推移，业内通过对有机废气处理的实践问题总结，结合考虑到维护、管理方式、副产物危废产生、电能耗等的实践情况，认为活性炭吸附工艺最终的处理效果优于UV光解工艺，通过对活性炭进行定期更换、管理压差的措施就可以满足对有机废气的有效处理，也节省了电能耗。故公司决定对两台有机废气塔的处理工艺进行整改，更改为：收集涉及到车间的有机废气—水喷淋—过滤—活性炭吸附—达标检测—废气塔排口—高空排放。施工时间将利用3月份的节假日来完成施工。本月内对所有管理制度完善并落实相关管理措施。</p>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p>有环保措施： 对车间涉及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分别采取水喷淋-过滤-活性炭吸附-达标检测措施后通过设置在楼顶的废气塔排口高空达标排放至大气中 其它措施： 对废气塔设施的工艺落实点检和维护</p>
<p>承诺：苏州市亿利华电子有限公司蒋华芳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苏州市亿利华电子有限公司蒋华芳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p>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232050700000058。

用户名：SZSYLHDZ

密码：YLHDZ12322#

